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5月24日在公司总部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征得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并获取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后以现场和通讯通知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董事张宇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张宇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长张宇涛先生提名，同意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专门委员会委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胡玉明、陈燕生、林岩	胡玉明
提名委员会	陈燕生、李琛蛟、张宇涛	陈燕生
战略委员会	张宇涛、陈燕生、张贤庆	张宇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琛蛟、胡玉明、陈松辉	李琛蛟

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经公司董事长张宇涛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宇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经公司总经理张宇涛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贤庆先生、林岩先生和陈松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经公司董事长张宇涛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颜新元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秘书颜新元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28660360

传 真：020-28660327

邮 箱：info@pak.com.cn

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韦涌工业区 132 号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经公司总经理张宇涛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虞德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经公司董事长张宇涛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冯海英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冯海英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28660360

传 真：020-28660327

邮 箱：info@pak.com.cn

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韦涌工业区 132 号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欧治平先生为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届董事会期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定的第四届董事会期间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具体薪酬分别为：总经理张宇涛先生 3.5 万元，副总经理张贤庆先生 3 万元，副总经理林岩先生 3 万元，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 3 万元，董事会秘书颜新元先生 4.44 万元，财务总监虞德君先生 6 万元（上述人员薪酬均为税前月薪）。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9.01 总经理张宇涛先生薪酬

张宇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贤庆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林岩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上述人员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互为一致行动人，因此均回避表决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02 副总经理张贤庆先生薪酬

张贤庆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宇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林岩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上述人员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互为一致行动人，因此均回避表决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03 副总经理林岩先生薪酬

林岩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宇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贤庆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上述人员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互为一致行动人，因此均回避表决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04 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薪酬

陈松辉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宇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贤庆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林岩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上述人员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互为一致行动人，因此均回避表决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05 董事会秘书颜新元先生薪酬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06 财务总监虞德君先生薪酬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7 日

附件：个人简历

张宇涛先生：男，中国国籍，1969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后即开始创业，先后创办广州市番禺区钟村三雄电器厂、广州市番禺区钟村东松电器有限公司、广东东松三雄电器有限公司等。2010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同时兼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委员、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常务理事、番禺区科技型企业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常务副会长。张宇涛先生曾获得“2013 年广东 LED 行业 10 大功勋企业家”、“2013 年广东省建筑装饰材料行业‘民族工业领军企业家’（照明电器类）”、“番禺区工商联 2014 年度优秀会长”和“改革开放四十年番禺优秀制造业企业家”等荣誉称号。

截至目前，张宇涛先生持有公司 62,270,29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2.24%。张宇涛先生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贤庆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林岩先生和董事、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系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宇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贤庆先生：男，中国国籍，1969 年出生，拥有香港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冈比亚共和国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照明设计师。毕业后即开始创业，先后参与创办广州市番禺区钟村东松电器有限公司、广东东松三雄电器有限公司等，2010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同时兼任中国照明学会第六届理事。

截至目前，张贤庆先生持有公司 51,029,04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22%。张贤庆先生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宇涛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林岩先生和董事、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系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贤庆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林岩先生：男，中国国籍，1969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后即

开始创业，先后参与创办广州市番禺区钟村东松电器有限公司、广东东松三雄电器有限公司等，2010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同时还兼任广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截至目前，林岩先生持有公司 50,965,84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20%。林岩先生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宇涛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张贤庆先生和董事、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系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岩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松辉先生：男，中国国籍，1969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硕士学位。先后参与创办广州市番禺区钟村东松电器有限公司、广东东松三雄电器有限公司等，2010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同时还兼任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建筑电气专业委员会委员。

截至目前，陈松辉先生持有公司 24,540,41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76%。陈松辉先生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宇涛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张贤庆先生和董事、副总经理林岩先生系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松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燕生先生：男，中国国籍，1950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 年至 1989 年历任航空工业部 634 所技术员、工程师、室副主任、室主任，1989 年至 1994 年历任轻工业部科技司工程师、副处长，1994 年至今，历任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秘书长、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现任理事长。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陈燕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陈燕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燕

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璎蛟先生：男，中国国籍，1974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暨南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学历。曾任深圳市律师协会国际与港澳台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律师协会反垄断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律师协会公平交易法律业务委员会副主任；2007 年至今在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任律师，现为高级合伙人。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李璎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璎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璎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胡玉明先生：男，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教授。1989 年至 2000 年在厦门大学任教；2000 年至今在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任教。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新焦点汽车技术控股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胡玉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胡玉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玉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颜新元：男，中国国籍，1974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MBA。1997 年至 2001 年任职于航天三院民品总公司；2003 年至 2007 年任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9 年至 2010 年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标杆项目研究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行政副总裁；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颜新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颜新元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颜新元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颜新元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虞德君先生：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专科毕业，中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自贡高压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四分厂主办会计；红桃K四川总公司法务部审计主管；广州南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一部项目经理；广东南方通信集团投资管理部资产管理主管；广州珠江电信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专员、审计经理；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事业部财务经理、股份公司财务经理；宏大爆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明华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虞德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虞德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虞德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冯海英女士：女，198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曾任职于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部、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2017年11月加入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冯海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冯海英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冯海英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冯海英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欧治平先生：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至2010年在广东东松三雄电器有限公司任职。2010年4月至今任职于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部经理。

截至目前，欧治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欧治平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欧治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相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